

南宁建设

城市建设与管理

【概况】 2020年，南宁大力推进城市供水供气项目、污水处理厂及排污管网建设。陈村水厂三期工程于2020年8月26日正式通水运行，南宁市新增供水能力20万吨/日。完成供气管网建设和改造约859.65千米，完成投资4.71亿元。南宁市区管道燃气总销气量2.46亿立方米，比上年增长6.5%。朝阳溪等6座污水厂建成通水试运行，新增污水处理能力40万吨/日，并督促加快县级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镇级污水处理厂建设。据统计，2020年南宁市城建计划建设项目累计完成投资350.23亿元，完成年度计划325.90亿元（不包含前期项目、经费开支项目、配套资本金项目）的107.47%，较上年同期增长4.95%。桥梁立交项目、邕江及内河整治项目、市政配套设施项目、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轨道交通项目5类项目的计划投资完成比例均高于全年整体平均值；保障性及拆迁安置房项目、2020年电网专项2类项目计划投资完成率达到或超过100%；五象新区项目、对外交通基础设施项目、道路工程项目、公共建筑项目4类项目计划投资完成率均超过90%，园林绿化项目计划投资完成率最低，仅60.20%。

【城市供水】 2020年，绿城水务、大沙田供水公司担负南宁市主城区供水任务，全年各项指标平稳，合计完成供水量55 510.73万立方米（不含南湖补水量），供水量比上年增长-2.66%；售水量49 374.92

万立方米（不含南湖补水量），比上年增长1.15%；出厂水压力合格率100%，管网水压力合格率100%，水质综合合格率100%；在用居民用户402 226户，比上年同期增长5.71%；在用非居民用户17 485户，比上年同期增长4.11%；在用特种用户4 263户，比上年同期增长12.04%；在用建筑用户2 180户，比上年同期增长14.02%。

【供水设施建设】 2020年，南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积极推进陈村水厂三期工程、中关村供水加压站、邕武路供水加压站等项目建设，同时加快推进五象水厂一期工程、石埠水厂一期工程、三津水厂扩建工程、富宁供水加压站工程、金桥供水加压站工程等。2020年，供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153个，开工项目90个，完成管网建设和改造约122.47千米，年度投资计划约5.405亿元，完成投资约4.38亿元。

【城市污水处理】 2020年，南宁市区朝阳溪污水厂、那平江污水厂等6座新改扩建污水处理厂全部完成通水调试，新增污水处理能力40万吨/日，全州市级污水处理能力183万吨/日，基本满足市区污水处理需求。2020年市区污水处理总量约48 330.45万立方米（不含武鸣区）。

【城市排水管网建设】 2020年，安排现状道路污水管网建设任务202.655千米，其中20米以上现状道路污水管网140.788千米，20米以下现状道路污水管网



61.867千米。截至12月底，20米以上现状道路污水管网完成建设182.776千米，建设完成率129.82%，完成建设20米以下现状道路污水管网约80.031千米，建设完成率129.36%；完成新建道路配套污水管建设约66.06千米；错混接点整治申报完成改造8 362个；完成整治184处市政道路污水断头管整治；完成管道清淤219.59千米，管道修复完成76.47千米。

【城市节水】 2020年5月10—16日全国城市节约用水宣传周期间，南宁市开展节水在社区、节水在公共建筑、节水在校园、节水在企业等系列宣传活动，全力巩固和扩大国家节水型城市的成果，全市累计获“自治区节水型企业（单位）”称号180家，获“广西节水型居民小区”称号66个。

【天然气供应】 2020年，南宁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新增市政燃气主、干支管88.4千米，投资额3 756.67万元。完成小区庭院管网1 329.93千米，投资额约2亿元，主要敷设青秀区与兴宁区715.46千米、高新区与西乡塘区313.5千米、邕宁区良庆区江南区300.97千米。至年末，中燃公司累计敷设城市高压管网110.51千米、市政中压燃气主干支管958.43千米、小区庭院管网6 165千米、工业煤改气项目92个，投资额1 093万元。完成南宁市多个重点路段的燃气管线迁改工程，燃气管道迁改项目共19个，迁改工程量4.5千米。完成南宁市轨道4号线5个站点附属结构管线迁改共0.65千米，轨道5号线4个站点附属结构管线迁改共0.53千米。年销售管道燃气3.04亿立方米，比上年增长7.42%，开通居民用户103.86万户，较上年增加17.06万户；在用商业用户和非营业用户4 793家，增长6.13%；在用工业用户177家。

【液化石油气供应】 2020年，南宁市共有液化石油气企业16家，建成液化石油气储配站16座，储气能力2 708.86吨，供气总量105 221.68吨，销售气量105 142.46吨，居民家庭用气量56 092.59吨。用户总数492 275户，其中居民家庭用户422 259户，用气人

口128.56万。居民家庭用气量占供气量的53.31%，家庭用户数占用户总数的85.78%，表明液化石油气仍以居民家庭用户为主要消费对象。与上年相比，南宁市液化石油气供气量下降1.84%，总用户数下降1.61%，2020年居民用户数量、总用气量呈下降趋势。

【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 2020年，南宁市新建成地下综合管廊主体13.67千米，新增运营管理13.737千米。截至2020年底，管线入廊的管线路由长度约225.5千米，2020年入廊管线路由长度约102.52千米；入廊管线长度约348.57千米，2020年入廊管线路由长度约199.48千米。收取有偿使用收费3 360.985万元，含入廊费3 085.870万元，日常维护费275.114万元，其中，2020年入廊费2 469.96万元，日常维护费114.08万元，均为市财政投资项目。

【管廊管道维护保养】 截至2020年底，南宁市城建管廊建设公司正式接管运营的管廊项目有：佛子岭路综合管廊（管廊长度为1.2千米，第1—6号防火分区）、长虹路综合管廊（1.37千米）、龙岗一号路综合管廊（2.7千米）、高坡岭路（1.15千米）、凤岭北路（1.45千米）、凤凰岭路改扩建（2.27千米）、凤凰岭路下穿立交（0.45千米）、平乐大道（冬花路—金海路北，1.002千米）及凤岭北片区、龙岗片区监控中心；提前介入管理（尚未正式移交）的管廊项目为：佛子岭路、凤凰岭路改扩建、凤凰岭路下穿立交、高坡岭路、凤岭北路、五象核心区、金良路、玉洞大道、滨湖路延长线、玉洞大道南北侧、青山大桥。运营管理管廊长度约39.53千米，入廊管线约321.05千米（含电力、给水、通信、污水），实现管廊有偿使用收费约2 671.21万元（含入廊费2 369.92万元、日常维护费301.29万元）。

【黑臭水体治理】 截至2020年底，南宁市原普查发现的建成区38段共99.4千米黑臭水体全部消除黑臭。南宁市竹排江黑臭水体全流域全要素系统治理案例、开展黑臭水体系统治理案例入选生态环境部

通报表扬的典型案列。年内实施污水厂建设、污水泵站建设、管网建设改造、流域治理等水环境项目83个，完成年度投资77.24亿元，完成年度计划投资的107%。城市污水收集处理能力明显提升，年内6座新建和改扩建的污水处理厂实现通水试运行，较上年新增污水处理能力40万吨/日，实现污水总处理能力183万吨/日，满足当下城市污水处理需求；三年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攻坚战累计完成污水管网建设约645千米、改造雨污管网错混接点8362个、整治断头点295处、管网清淤修复约296千米，建成区7片污水管网空白区消除或基本消除。黑臭水体治理长效机制不断完善，河湖长制落实、信息公开和公众监督、督查考核、污水处理费调整、排水许可及排污许可、工程质量监管、厂网一体化运行、排水管网等设施维护管养保障8项机制较为健全。

【海绵城市建设】 2020年，南宁市海绵城市建成区面积319.69平方千米，按国家《关于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的指导意见》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全区海绵城市建设的通知》，南宁市2020年初制订计划增加海绵城市目标达标面积9.338平方千米，2020年底完成海绵城市目标达标面积63.938平方千米。截至2020年底，南宁市完成增加海绵城市目标达标面积20.241平方千米，实现海绵城市目标达标面积74.841平方千米，占建成区面积的23.41%。

南宁市于2020年5月报送《南宁市海绵城市自评估报告》。南宁市有试点区外海绵城市建设项目929个，涉及试点区外95个排水分区，项目类型涵盖小区、公共建筑、道路广场、公园绿地、流域综合治理、管网综合治理等。根据《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转发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20年度海绵城市建设评估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要求，以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的指导意见》“2020年建成区20%以上的面积达到海绵城市建设目标”的工作要求，筛选出5个排水分区，重点推进朝阳溪、水塘江等流域综合治理项目建设。南宁扎实推进海绵城市建设于2020年7月4日获《人民

日报》头版头条点赞。

【城市内河管理】 2020年，南宁市城市内河管理处共出动人员1462人次、车辆766辆次，重点巡查内河两岸乱搭乱盖、乱倒乱排等违法违规行为，跟踪督办，限期整改。接收办理市长热线268件、数字城管涉河案件92起，印发整改通知、提醒函、整改函共13份。

【城建档案】 2020年，南宁市城市建设档案馆共接收各类纸质档案318161卷。其中接收房屋建筑类竣工档案230个项目13356卷；市政基础设施竣工档案109个项目7773卷；五象新区、高新区规划审批档案共15489卷；接收保障性住房资格审核档案27.5万卷（份），南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业务档案9756厘米，邕宁区自然资源局2019年4月以前审批档案1300厘米。声像档案方面，围绕南宁市重点项目和城市记忆点开展拍摄，共跟踪拍摄市政建设项目204次、城市记忆点16次、无人机航拍11次、会议及活动78次，接收市政项目声像档案80个、房建项目声像档案200个。业务指导方面，继续开展市政工程档案验收工作，加强档案的检查与监督，先后参加南宁市机场快速路、五象新区蟠龙片区19条道路、南宁轨道交通4号线和2号线东延长线等各类市政工程档案验收共计175次，参加市政工程联合验收66次、房建项目联合验收122次。档案利用方面，一是城建档案在助力企业复工复产复学、老旧小区改造，公检法部门办案取证、企事业单位及个人产权办理、公积金贷款等方面提供大量的档案信息资源服务。二是通过深挖馆藏资源，编撰2期（总第29、30期）《南宁城建档案》刊物，侧重宣传南宁市历史人文以及规划建设领域所取得的成就。全年接待查档4000多批次5277人，调阅档案11364卷，利用文件43335份。档案安全管理方面，严格落实档案库房“八防”要求，坚持巡查登记制度，全年完成档案消毒56859卷，完成对馆藏20世纪30—70年代珍贵老档案修复整理工作，共修复图纸5000余张，文件300余张。赴合肥开展2020年度（总第十次）档案异



地备份工作，备份数据总量达到54.34TB。信息化建设方面，依托城建大数据平台管理系统，完成以南湖、金湖片区共8平方千米试验区的档案数据全生命周期挖掘工作，并实现与BIM和三维地质数据库实现挂接。

（潘欣）

【市政照明设施管理】 2020年，安装路灯道路总长685千米，市管道路295条，路灯8.3万盏，全市建成区道路装灯率达到100%。城市公共景观亮化品质进一步提升，景观亮化楼宇1576栋，公共景观亮化节点51个，纳入城市照明自动监控系统管理的终端2175台，亮化设施46.42万套，形成以南湖片区为中心、民族大道沿线及20千米精品线路为轴线、会展中心等为节点的“一江两心多水系，四轴四区多节点”景观亮化格局。全年亮灯率再创新高，路灯平均亮灯率达99.58%，照明设施完好率达97%以上，共出动车辆25203辆次，工作人员70358人次；巡查道路78886条次，处理路灯故障点10546处，更换故障路灯9869盏次，维修线路故障1439处，清洗灯杆2601杆，灯杆喷漆3926杆，维修电缆910米，维修故障灯杆工作门330处，巡查公共景观亮化24175处，处理亮化故障点1572处，更换亮化故障设施2545套，处理亮化线路故障277处，清理小广告1094处，维修箱变故障2134台，清理箱变周边杂草229处，更换故障井盖158处；完成数字化案件2619起，受理市长热线投诉案件353件，按时处置率及反馈率均达100%。

【道路清扫】 2020年，根据《南宁市道路清扫保洁作业“以克论净·深度清洁”考核实施工作方案》的要求，采用专业尘土检测车辆装备对各城区（开发区）共80条示范路段及道路的“以克论净·深度清洁”落实情况开展量化考核（试行）及督查指导工作。2020年，南宁市环境卫生管理处检查组每月对各城区（开发区）进行共计192条道路抽检，道路达标率99%。

【智慧环卫】 2020年，开展南宁市智慧环卫信息管理（一期）项目建设。总项目设计运用物联网、移动互联网等先进技术，依托南宁市电子政务外网、监控专网，充分利用南宁市环境卫生管理处和南宁市电子政务云平台现有设施，以南宁市基础地理信息（GIS）平台为基础，将9个市辖区环卫保洁、作业车辆监管、环卫监督考核、终端处置等环卫业务数据有效组织起来，形成图、文、表、管一体化的覆盖全市环卫业务信息的综合性管理、分析、决策、服务平台。该项目于8月31日完成竣工验收并投入使用。

【城市垃圾处理】 生活、厨余垃圾处理 2020年，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量累计143.63万吨。其中，平里静脉产业园一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处理量累计76.14万吨，发电2.67亿千瓦时；平里静脉产业园一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处理量年累计67.49万吨，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2020年全年实现餐厨垃圾收处量13.84万吨、地沟油收处量4336.88吨、厨余垃圾收处量1939.37吨；全年产生粗油脂1652.36吨、沼气发电量569.32万千瓦时。2020年12月28日实现有机垃圾收处量突破千吨，助力南宁市完成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到35%以上。

垃圾分类 截至2020年底，全市建成区范围内30个街道、250个社区、2728个居民区开展垃圾分类工作，达标居民户数117万户。南宁市已建立完善的垃圾分类前端投放—中端收运—终端处置体系。

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厂改扩建 根据《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实施方案》《关于加快推进部分重点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通知》要求，2020年底，南宁市需达成生活垃圾在进入焚烧和填埋之前，可回收物和厨余垃圾（含餐厨垃圾）加在一起的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合计达到35%以上的目标。经南宁市政府常务会批准，同意蓝德公司扩建三期项目。三期改扩建规模550吨/日，新增设计规模餐厨垃圾150吨/日，厨余垃圾400吨/日，项目总投资约32613万元，位于原厂区西侧及南侧，属于原南宁市石西有机复合肥料厂预留用地，主要建设内容增

设2条厨余垃圾处理线和1条餐厨垃圾处理线。三期于7月开工建设。于12月1日举行投产仪式。

双定循环经济产业园 为实现原生生活垃圾“零填埋”，新增总体处理能力和分类处理力，防范“垃圾围城”风险，建设内容包括1座生活垃圾清洁焚烧发电厂总处理规模为3000吨/日，采用4×750吨/日焚烧线，其中一期3×750吨/日，二期工程1×750吨/日；1座有机垃圾处理厂（餐厨+厨余）总处理规模为1200吨/日，一期、二期建设规模均为600t/d，其中厨余垃圾500吨/日、餐饮垃圾100吨/日；1座污泥处置厂总处理规模为500吨/日（含水率不高于80%，另接纳园区脱水沼渣50吨/日及园区污水处理系统产生的污泥70吨/日）。项目于6月1日进场开展主体工程施工，截至年底，焚烧厂余热锅炉14.5米平台顺利封顶，焚烧锅炉进入安装阶段，烟囱结构封顶，8.5米卸料平台混凝土浇筑完成；有机厂1#厌氧罐、水解罐、沼渣罐基础已完成，预处理车间独立基础部分垫层浇筑完成；污泥厂污泥接收区筏板混凝土浇筑完成，侧壁钢筋绑扎完成。

（易贝贝）

【城市监督管理】 城市管理考评 2020年，南宁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配合有关单位逐步建立数字城管考评体系与“大行动”暨扬尘污染治理专项考评体系并行的考评架构，全年完成“大行动”专项考评12次，受理考评数据111.98万条（含关联数据），审核申诉数据11.22万条，参与申诉仲裁陈述12次，报送专项考评分析报告22份。强化考评数据分析，服务“创文明城”工作，2020年6—12月发布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专项城市问题案件45.1万件；报送市创城办实测组督办的未整改案件2.16万件，报送申请督办的请示18份；报送各类创文明城市分析报告材料746份。

城市管理处置效率 编制新版《南宁市数字化城市管理指挥手册》。全年受理数字城管案件81.49万件，比上年增加57.87%；其中，立案53.27万件（部件立案2.94万件，事件立案50.33万件），与上

年同期相比立案数上升31.39%。受理案件中，监督员采集上报78.69万件，占受理总数96.56%；公众举报2.32万件，占4.49%。全年数字城管系统派遣案件53.28万件，其中“五乱”14.61万件，“12319”热线1.55万件，扬尘治理5.3万件，处理被责任单位驳回案件16.75万件。发送督办函339份。指导协调责任不清类城市管理案件1002件，召开案件现场协调会15次。全年数字城管案件应结案49.75万件，已结案39.01万件，结案率为78.41%，比上年增加9.19%。

数字城管 一是积极推进数字城管系统应用拓展完善。拓展建设“创文明城”专项案件类型模块，新增案件类型共25大类163小类，细化创城城市管理问题采集内容923项，增加“创文明城”专项案件数据统计分析模块；拓展建设共享单车案件自动派遣、工地名录库信息实时更新等功能；拓展建设“城管通”地图部件信息搜索定位服务功能；将“五大区域”案件纳入数字城管系统监督派遣范围，并完善相关系统服务。二是推进数字城管系统数据共享应用。初步实现数字城管系统与交通设施维护管理系统、综治系统、市网络意识形态安全预警感知处置平台等数据共享流转。三是推进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建设，以数字城管系统为基础逐步构建市级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与国家平台联网。四是推进县区数字城管建设，推进武鸣区接入数字城管系统并构建二级指挥中心系统，实现横县、上林县数字城管系统与市级数据共享；推进数字城管部件信息普查更新，完成18.06平方千米约15万个城市管理部件信息的普查更新。

“12319”热线服务 2020年，南宁市“12319”城市管理监督热线接到市民来电4.63万个，其中咨询2.91万个；受理立案1.71万个；回访市民12447人次，满意10475人次，满意度84.16%。2020年，“南宁12319”微信公众号受理市民有奖举报案件212起，立案80起，奖励68起，发放奖金2040元。

（黄玲）



园林绿化

【概况】 截至2020年底，全市建成区绿地总面积11 592.27公顷，其中公园绿地、广场绿地、防护绿地、附属绿地面积分别达4 639.87公顷、58.46公顷、1 326.68公顷、5 567.26公顷，建成区绿地率、绿化覆盖率、人均公园绿地面积分别达35.74%、41.42%、12.23平方米。

【花卉管护】 2020年，在民族大道、荔滨大道、壮锦大道等重要道路及节点累计种植鲜花151万盆、设置花卉景观小品45处，以点线面结合的方式提升重点道路及节点“花化”效果。科学开展控花工作，通过精细修剪、喷施叶面肥和生长调节剂、精准控水等技术手段，对葫芦鼎大桥、平乐—玉洞立交、平乐—五象立交、竹溪立交等桥梁三角梅进行花期调控，促使三角梅应时盛开。打造一批“网红”景点，得到市民游客的广泛认可，五象—平乐立交也被网友评为南宁最美立交桥。

【道路绿化】 2020年，南宁市道路绿化管护面积约1 263万平方米，共计1 076条道路。其中市管道路实现全部市场化，各城区、开发区管养的道路绿化面积79.3%实现市场化。2020年通过开展绿化工程移交攻坚战行动，接收107个项目，并进行养护服务招标工作。

【公园建设】 **南宁市民族大道北侧绿地山体公园** 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17.74公顷，建设内容包括园林绿化及配套附属工程，公园分成两期建设，公园一期于2018年完成建设；公园二期项目实施面积约9万平方米，2019年9月底开工建设，2020年7月30日完成项目建设工作（除垃圾中转站外），11月17日完成综合预验收，12月22日完成绿化验收工作。12月31日完成清点工作，2021年1月1日移交青秀区政府运营管理。完成公园建设面积约90 093平方米，主要开展完成公厕建设，配套及管理用房主体施工，开展栈道、廊架、景观平台等各分项施工，2020年完

成投资2 393万元，占年度任务的100%。

邕江南岸公园—亭子滨江公园 建设内容包括建筑工程（含绿色建筑及节能）、绿化工程、景观工程、海绵城市工程、电气工程（含强电、弱电）、给水、排水、排污工程、消防工程、暖通工程等附属配套设施工程。总用地面积31 874.5平方米，初设总投资7 295.79万元。项目采用PPP模式实施，于2019年7月16日开工建设，至2020年完成所有建筑主体及装修，开展零星收尾清理；室外石材铺装完成，绿化完成95%。累计完成施工投资5 350万元（不含前期费用）。

南湖公园 混错接污水管道改造工程主要对3座公厕及一处现状经营摊点（贝加美月子中心）进行排污管道改造。主要内容是新建污水管道、检查井和破除恢复路面等内容。项目于2019年12月30日开工建设，2020年5月30日完工，共完成889米管道埋设，31座污水检查井建设，累计投资367.21万元。开展环湖路透水沥青路面维修工程，主要对环湖路透水沥青路面存在的表面脱粒、沉陷开裂、褪色、树根侵入、积水等病害问题进行维修。项目于2020年1月开工建设，当月完工，累计完成路面开裂下沉病害处置1 493平方米，路面树根扎入处置932平方米，路面脱粒处置6 481平方米，积水处置11处，标线1 500平方米，标线字33处，标线箭头33平方米，井盖、井座调整3处。处置积水2处，总投资约341万元。开展应急避难场所及基础设施维修提升工程主要对南湖公园应急避难场所的监控系统、广播系统、应急指挥中心等进行维修改造。项目于2020年8月开工，9月完工，共完成桥身立面石材拆除40.33米、拆除水泵控制柜5台、拆除水泵动力柜2台、安装水泵动力柜5台、安装显示屏1台、安装水泵动力柜2台；新建户外开关柜一台，新建户外开关柜基础一座，管内穿放光纤5 420米、电源线5 420米、音箱线3 196.00米、敷设PVC塑料管12 983米、砌筑手孔井107座、人孔井1座、管沟土方开挖2 370立方米，总投资约69万元。

动物园 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总投资1 975.89万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雨污管网工程、给水管网工

程、消防设施工程和园路、铺装、绿化等附属配套设施恢复。于2020年3月24日开工，12月25日完工。完成污水管铺设5 069米、给水管铺设3 749米、雨水管铺设790米、道路沥青铺设恢复17 009平方米，恢复铺装9 798.76平方米，恢复绿化6 757.5平方米。开展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站工程，项目总占地面积1 779.87平方米，总投资767万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筑工程、结构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消防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室外配套工程等。于2020年7月3日开工，11月14日完成主体验收，12月24日完工，该项目新建展览室、值班室、会议室、办公室、实验室、手术室、解剖室等，形成一个完整的救护体系，项目绿化面积595.76平方米。并对园区基础设施进行维修，项目总投资371.22万元。主要内容为对公园基础设施及部分动物馆舍设施设备进行维修。于9月5日开工，12月20日完工。完成过山车站台雨棚屋面彩钢夹芯板漏水维修、过山车进站刹车闸站台更换屋面阳光板、围墙重建、大门地面广场铺装破损下沉改造修复、大门建筑屋顶和售票处防水维修、大门LED屏幕维修、大门建筑外立面墙面真石漆翻新、天鹅湖、鸳鸯湖水域周边栏杆建设、园区终点区域安防系统维修、主题乐园碰碰车顶棚漏水维修、转马假山拆除重建栏杆、咨询处拆除重建、主工具房屋面防水维修，以及墙面维修、儿童淘气堡雨棚加百叶及增设排水沟、4D影院排队区顶棚加盖彩钢、海洋馆化鱼房重建、海狮池循环系统维修、海洋馆铜鼓4个钢筋窗户钢筋网更换、海洋馆保温设施设备雨棚建设、犀牛馆保温篷维修、陆生馆2座公厕水电卫生洁具门板、陆生馆康笼舍地坪重建、陆生馆张拉膜、陆生馆隔音板更换。

花卉公园 枫林路后排绿化工程（一期）。项目建设面积32 000平方米，总投资787.90万元，施工合同费用592.52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以绿化为主，包括给、排水等相关配套工程。项目于2020年9月25日进场，12月30日完成移交场地施工工作，除南宁市铁路运输检察院及凤岭酒店占用地块1 600平方米未交付，完成绿化面积约30 400平方米，完成建安投

资560万元占施工合同约95%。开展公园改造提升工程。项目建设内容包括仿古建筑更换与修缮有损坏的木质柱、梁、屋架、挂落及封檐板，重新涂刷油漆等；木栈道木地板与栏杆更换；修缮改造公共广播系统、监控系统、客流统计、越界视频报警、电视墙、设备及平台改造、机房改造、管线及配套材料等。总投资750万元。项目分为监控及工程两部分实施，工程部分于12月11日完成开标、监控采购部分于12月18日完成采购工作。开展设施维修完善工程，项目主要针对园内破损的健身区改造、月季长廊坐凳维修、沥青路面、围墙进行维修，总投资89.31万元。项目于10月进场施工，12月14日完工。主要完成石凳安装51套、硅PU健身场地建设1 197平方米、沥青路面维修390平方米、水泥路面维修203平方米、围墙建设42.6米等内容。

金花茶公园 公园应急避险场所二期建设。项目总投资603.59万元。该项目的主要建设内容为：在人民公园、花卉公园、体育休闲公园、金花茶公园、石门森林公园5个公园内根据应急避难场所的要求新增室外消火栓、广播系统、监控系统等设备，建设内容包括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等。2020年7月2日完成初设批复，10月10日在广西数字化施工图联合审查管理信息系统完成施工图备案，12月31日完成招标工作。开展环园沥青路及排水改造工程，项目于2020年10月12日开工建设，于12月11日完工，总投资244.69万元。该项目建设改造主要内容有：处治原路面基础、铺设黑色沥青与彩色沥青面层，提升路缘石，增设预防植物根系侵入基础，改造排水系统。项目工程改造面积7 704平方米，更换路缘石1 172米，提升原有完好路缘石1 920米，改造与新建排水沟951米，铺设17处过路管道并铺设检查井。

人民公园 公园基础设施改造维修工程项目位于南宁市人民公园内，对园区内部分园路（红帽儿童乐园至革命烈士纪念碑前广场段）进行修复维修。同时拆除孔雀亭、荫生园内二层亭廊。项目于2020年10月开工，12月竣工，总投资208.79万元，完成修复面积约2 800平方米，重新铺设主园路及路缘石更换，增设雨水口解决道路局部排水设施引起的积



水问题；拆除建筑2座；更换花池装饰面及绿化恢复面积约506平方米。

体育公园 设施改造及维修工程项目主要对公园给水管改造，改善原给水管老化破损，造成水资源浪费；同时通过对A、B道路边沟盖板的改造，消除原边沟盖板缝宽过大，给市民游客带来的游园安全隐患。项目于2020年10月8日开工，11月30日完工，累计完成投资约94万元，共完成直径150毫米给水主管改造642米、直径100毫米给水支管改造309米、直径50毫米给水支管改造15米、A、B道路两侧边沟盖板改造967米及其他附属工程。

（易贝贝）

村镇建设

【概况】 2020年，南宁市共完成上林县古民庄、宾阳县蔡村等6个第五批中国传统村落建设投资318.8万元，完成投资率约26.57%；同时完成江南区麻子畚坡、西乡塘区坛洛老街等9个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编制，完成率100%。

【村镇基础设施建设】 2020年，南宁市屯内道路硬化17个项目竣工，竣工率100%；村屯公共照明项目145个竣工，竣工率100%；农村公厕项目开工41个，竣工41个，竣工率100%；村级垃圾转运设施开工20个，竣工20个，竣工率100%。

【乡村风貌提升】 2020年，南宁市一是基本整治型村庄竣工1271个（年度任务项目1254个），竣工率101.36%，完成投资8570.4万元，完成投资率189.8%。二是设施完善型村庄竣工62个，竣工率100%，完成投资4045.3万元，完成投资率120.4%。三是精品示范型村庄基本竣工12个，竣工率100%，完成投资额7623万元，完成投资率121.9%。四是开展“三清三拆”，房前屋后清理6.59万处，清理池塘、沟渠淤泥0.71万处；拆除乱搭乱盖0.47万处11.21万平方米、拆除农村危旧房、拆除废弃猪牛栏及露天茅厕、拆除断壁残垣等1.21万处46.3万平方

米；实施景观改造、“三微”整治1.04万处23.6万平方米。

【历史文化名村】 2020年，共完成南宁市江南区扬美村、三江坡、麻子畚本坡，宾阳县蔡村等4个历史文化名村保护规划编制，其中宾阳县古辣镇蔡村获自治区人民政府审批，江南区江西镇扬美村、同江村三江坡、锦江村麻子畚坡历史文化名村保护规划报南宁市人民政府及广西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审查。西乡塘区石埠街道老口村那告坡因既是广西历史文化名村，也是第五批中国传统村落，按相关文件要求，同属历史文化名村和传统村落的按最高级编制规划，截至2020年底，完成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编制并报广西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备案。完成编制率100%。

【农村危房改造】 2020年，南宁市完成5814户农村危房改造任务，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2701户，全市建档立卡贫困户住房安全保障率达到100%。共组织业务骨干246人次，赴各县（区）协助当地对全市建档立卡贫困户住房开展安全保障实地核实工作并录入“桂农安居”App。选派454名专业施工人员组成农村住房安全保障应急施工队，由专业施工队伍与当地工匠结对共建农村住房，共完成危房改造新建34户，拆除危旧房7户，惠及贫困群众129人。协调企业认购107套装配式农房，作为自然灾害或其他原因不能如期完工的应急保障用房，在建档立卡贫困户等4类重点对象农户有需要的情况下，通过装配式农房解决住房保障问题。

建筑业

【概况】 2020年，南宁市建筑业总产值2237.4亿元，比上年增长15.4%，总量占广西38.22%。南宁市修订《南宁市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管理办法》并于2020年6月1日正式实施，建立以信用评价为手段的新型建筑市场监管模式。南宁市住宅工程质量总体满意度88.50%。

【建筑市场诚信管理】 截至2020年底，共收集企业信用行为信息3 195条。其中，守信行为加分2 922条，失信行为扣分273条。在全区率先推行建筑业企业诚信库入库承诺制试点工作，已有2 014家企业提交入库承诺书，实现信息自行上传入库。

【工程招投标管理】 2020年，南宁市为企业办理招投标单项交易1 774个，其中：公开招标1 383个、直接发包347个、邀请招标44个；工程总造价834.59亿元，其中公开招标514.85亿元、直接发包274.77亿元、邀请招标44.97亿元。使用《南宁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施工招标文件范本（2019年版修改版）》（5月11日正式实施）施工项目351个，开标项目293个，预算金额230.34亿元。其中：发布中标公告项目285个，中标金额190.2亿元；本地企业中标（含联合体）项目261个，本地企业中标金额178.44亿元，中标金额占93.82%。

【工程质量管理】 2020年，南宁市通过专项检查、日常巡查、随机抽查等方式加强在建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发出责令整改通知书1 325份、停工整改通知书298份，对157个项目进行质量安全信用考评扣分。

【工程造价管理】 2020年，每季度完成各类型建筑工程10个、市政工程1个、绿化工程1个的季度指数测算、编制及发布工作；根据广西建设工程造价站工作要求，每半年完成南宁市房屋建筑工程（建筑工程6个，市政工程5个）造价指标测算、编制及发布工作；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工作要求，每年完成城市住宅建筑工程（高层住宅2例，小高层住宅1例）造价指标收集、编制及上报工作。

【装配式建筑建设】 2020年，南宁市新开工装配式建筑项目5个（保利领秀前城24地块和16地块、万丰新新江湖一期、华润置地广场一期、荣和东站在城市广场东一区2号楼及西区3号楼），新开工建筑面积58.86万平方米；竣工投产装配式PC（混凝土预制

件）构件生产基地7家（中天建设集团第八建设公司广西仰创建筑产业化基地、广西泰和远大建筑科技有限公司智能数控机床加工装备及PC生产基地、广西景典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广西建工集团南宁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广西中交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武鸣建筑产业现代化构件生产基地、广西万德铝膜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装配式建筑生产基地、广西华润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伊岭鸿基地PC项目，其中广西华润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伊岭鸿基地PC项目12月迁至贵港市），产能70万立方米。广西景典钢结构有限公司被住房城乡建设部认定为2020年第二批国家级装配式示范产业基地；广西建工集团南宁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广西中交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武鸣建筑产业现代化构件生产基地、广西万德南宁隆安华侨管理区生产基地、广西新峰钢构有限公司4个基地被认定为2020年自治区装配式建筑示范基地。广西建工集团南宁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被认定为2020年自治区装配式建筑示范项目。

【建筑节能】 2020年，南宁市完成建筑节能20.44万吨标准煤，超额完成自治区下达19万吨标准煤任务。新建建筑执行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比率100%，建筑节能施工环节执行建筑节能标准保持98%以上。

【建设工程消防管理】 2020年，南宁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办理市本级消防设计审查意见书128份，消防竣工验收意见书282份，消防竣工验收备案46份；配合五象新区管委会建设局办理消防设计审查意见书127份，消防竣工验收意见书273份，消防竣工验收备案14份。完成《南宁市市政消防设施专项建设规划》《南宁市消火栓管理办法》终期成果编制和评审。

住房与房地产业

【概况】 2020年，落实房地产市场调控城市主体责任，推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南宁市商品房市场整体供销平稳，供应成交量较上年有所下降。



2020年，南宁建成公租房438套，发放公租房货币补贴13 438户，其中低收入家庭3 098户、非低收入家庭10 340户，新增分配公租房1 528套，均超额完成自治区下达南宁市年度目标任务。

【住房市场】 商品房交易 2020年，南宁市区新建商品房成交面积1 319.4万平方米，环比下降15.82%（其中，商品住房成交面积为1 020.78万平方米，环比下降18.75%）；商品房累计库存为2 591.01万平方米，去化周期23.7个月，环比增长17.49%。2020年商品房成交均价为9 601.14元/平方米，环比增长10.21%。

住房租赁 租赁总面积109.65万平方米，环比上升26.84%；租赁住房面积77.98万平方米，环比上升12.27%，占总租赁面积的71.1%；租赁价格上浮，租赁均价每月27.42元/平方米，租赁住宅均价每月22.75元/平方米。

【房地产市场调控】 2020年在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南宁市因城施策研究出台稳增长措施2批次共30条，减轻新冠肺炎疫情对全市房地产市场的影响。依托南宁市房屋交易监管系统，以商品房预售许可业务为突破口，优化商品房预售许可审批流程，着力推动流程再造，收件材料和时限“双减半”，实现商品房预售许可网上全流程办理，成为全区首个核发商品房预售许可证电子证照的城市。综合施策，研究制订非住宅类商品房去库存措施，加强研究储备政策措施，研究出台“商改租”措施。

【住房规划编制】 2020年，南宁市组织开展《南宁市“十四五”住房发展规划》编制工作，根据《“十四五”国家城镇住房发展规划纲要》《广西壮族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事业“十四五”规划纲要》总体要求，结合南宁市经济社会发展水平、住房需求状况、人口变化情况等，初步提出“十四五”住宅产业发展的指导思想、总体目标、具体指标和重点工作，为

“十四五”时期城镇住房发展提供战略性、综合性和纲领性指导。

【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 截至2020年底，南宁市有市本级在监管的项目公司423家，项目楼盘553个，监管账户3 119个，申报预售资金总额6 726亿元，建筑面积6 018万平方米。全市监管账户余额93.5亿元。

【住房租赁市场试点】 2020年，南宁市入围第二批中央财政支持住房租赁市场发展试点城市。从8月起，南宁市坚持市场主导、政府引导、权责一致、因城施策、高效监管的原则，以建机制、搭平台、筹房源、育主体、稳租金、活市场为重点，着力解决租赁房源供给不足、租赁关系不稳定、租赁监管不到位等突出问题，着力补齐住房租赁市场发展短板。

2020年，南宁市共筹集租赁住房房源3.67万套（间），完成年度绩效任务目标101.89%；筹集盘活类租赁住房房源1.63万套（间），完成年度绩效任务目标109.03%；培育专业化、规模化住房租赁企业5家；初期建成南宁市住房租赁服务监管平台，实现个人、企业用户的租赁房源发布、房源自动核验、合同网上签订、网签备案一键完成等功能。

编制《2020南宁市房屋租金参考价（居住用房）》，完成《南宁市长租公寓发展策略及建议专题研究报告》，提出适合南宁实际的长租公寓租赁市场发展策略和发展建议。

《南宁市人民政府关于非住宅用房改建为租赁住房有关问题的通知》于2020年12月15日印发施行。该通知明确了增加多元化住房租赁供应主体，支持和规范非住宅用房改建为租赁住房行为，有效解决南宁市住房租赁供需平衡问题，拓宽住房租赁房源供给渠道，促进南宁市住房租赁市场规范有序发展。

【住房保障】 棚户区改造 2020年自治区下达南宁市2020年棚户区改造开工目标任务5 627户（套），

棚户区改造基本建成任务2 816套。截至12月底，国家任务开工建设5 772户（套）（含货币化安置户数），开工率102.6%；棚户区改造基本建成6 283套，完成率223.1%。

保障房建设 南宁市于1994年开始建设经济适用住房，2003年开始建设廉租住房，2008年开始建设限价普通商品住房，2010年开始建设公租房，着力实现应保尽保，逐步形成涵盖公租房、经济适用住房、限价商品住房在内的多层次住房保障体系。（注：经市政府批准，2019年4月1日起暂停经济适用住房资格申请；限价商品住房全部销售完毕，2016年起已没有新的项目；公租房是当前住房保障的重点工作）2020年自治区下达南宁市新开工公租房任务4 000套，截至2020年底，已开工4 663套，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116.58%。

疫情防控住房保障 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结合实际研究出台疫情防控期间住房保障阶段性政策调整文件，给予参与疫情防控一线工作的医护、环卫、公交、物业、社区等住房保障家庭优先选房或减免租金3个月或一次性增发3个月租赁补贴等。截至2020年底，387户参与疫情防控一线工作的保障家庭享受优先选房，1 676户参与疫情防控一线工作的保障家庭享受租金核减，涉及金额134.2万元。落实对公租房非住宅租户租金的减免工作，帮助经营户渡难关，共减免租金182万元，惠及租户119户；协调帮助南宁国人通信公司、广西申龙汽车公司等企业解决公租房申请以及租金缓缴问题，为企业加快复工复产提供支持，涉及住房28套，缓缴租金54万元。

公租房管理 截至2020年底，南宁市本级公租房轮候家庭约5.1万户，但可分配公租房房源不足6 000套，存在轮候量大、可供房源少的供求矛盾问题。且随着公租房房源不断分配入住，公租房保障工作重心逐渐从建设分配转向运营管理，截至2020年底，市本级政府管理的公租房分配入住约4.2万套。

危旧房改住房改造 2020年，南宁市完成市直危旧房改住房改造开工3 567套，完成开工任务的100%，基本建成1 548套，完成基本建成任务的

100%；完成投资额4.7亿元，完成投资任务的117%，完成自治区下达南宁市的危旧房改住房改造目标任务。截至2020年底，房改资金交存3 426.96万元，累计交存3.92亿元；账户余额7.75亿元。

老旧小区改造 2020年，自治区下达南宁市改造任务小区240个，涉及户数32 861户、1 151栋、建筑面积226.532万平方米。截至2020年底，南宁市开工247个小区、34 575户、1 025栋、建筑面积280.45万平方米，开工率105.22%（按户数计）。共受理既有住宅加装电梯204台，其中竣工12台。市住建局组织召开老友议事会近500场次，完成设立“老友议事会”223个。在老旧小区中探索设立“老友议事会”的“南宁模式”，获得住房城乡建设部认可，于2020年4月被列入住房城乡建设部《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十点成果汇编》，于2020年6月被《人民日报》报道，广西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也于5月在全区对该做法进行推广。

（潘欣）

住房公积金管理

【概况】 2020年，南宁住房公积金提取总额513.34亿元，比上年增长19.42%。实现业务收入8.42亿元，比上年增长15.05%；业务支出5.05亿元，比上年增长43.62%。实现增值收益3.37亿元，比上年下降11.36%。

【住房公积金归集】 2020年，南宁住房公积金新开户单位2 167家，净增单位61家；新开户职工9.70万人，净增职工下降0.30万人；实缴单位13 301家，实缴职工64.38万人。归集住房公积金105.89亿元，比上年增长10.67%，南宁成为广西首家年度归集额破百亿元的城市。2020年末，累计归集住房公积金781.14亿元，比上年末增长15.68%；归集余额267.81亿元，比上年末增长9.13%。

【住房公积金提取】 2020年，南宁34.14万名缴存职工提取住房公积金，提取额83.47亿元，比上年增



长12.40%，创下南宁提取业务新纪录；提取额占当年缴存额的78.83%，比上年增加1.22个百分点。

【住房公积金贷款】 2020年，南宁发放个人住房贷款0.88万笔40.29亿元，比上年分别增长83.33%、85.07%；回收个人住房贷款17.77亿元；住房公积金贷款逾期率为0.07%。2020年，累计发放个人住房贷款12.90万笔323.96亿元，贷款余额197.96亿元，分别比上年末增加7.32%、14.20%、12.83%；个人住房贷款余额占缴存余额的73.92%，比上年末增加2.43个百分点。

【住房公积金政策】 应对疫情政策 疫情期间累计办理企业缓缴496家，涉及职工9.29万人，缓缴金额4.61亿元。截至2020年底，缓缴企业中恢复正常缴存的有479家，恢复正常汇缴及办理补缴的金额共计13.60亿元。同时，受理住房公积金贷款延期还款申请5人次。

缴存额度设定 2020年6月30日，南宁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印发《南宁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关于调整2020年度南宁市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上下限的通知》，明确2020年度（2020年7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住房公积金月缴存基数上下限为：月缴存基数上限为22 746元，比2019年度提高2 679元；单位和职工月缴存额上限各为2 730元，比2019年度提高322元。月缴存下限为1 810元，若最低工资标准调整，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下限随之调整。为进一步落实为企业降成本减负担有关政策，优化营商环境，企业可结合自身经济效益状况，在5%—12%范围内自主确定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

个人自愿缴存制度 2020年12月29日，南宁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印发《南宁市个人自愿缴存使用住房公积金实施办法》，明确自2021年3月1日起，正式开展南宁市个人自愿缴存住房公积金工作。

“二套二次”贷款政策 2020年2月12日，南宁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印发《南宁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关于调整住房公积金贷款有关政策的通知》，按照坚持调控力度不放松，保持房地产市场调控政

策的连续性、稳定性的原则来定位，有条件地放开“二套二次”贷款政策，支持南宁市缴存职工购买第二套改善性住房的贷款需求。

高层次人才贷款政策 2020年7月12日，南宁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印发《南宁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关于高层次人才使用住房公积金贷款有关政策的通知》。2020年，南宁市共受理9笔高层次人才住房公积金贷款，合计贷款金额746.4万元；已发放其中6笔，合计发放金额479.2万元。

商业贷款转住房公积金贷款顺位抵押业务 2020年，南宁进一步推进商业贷款转住房公积金贷款顺位抵押业务，继建设银行、农业银行后，新增交通银行、工商银行、中国银行、招商银行和广西北部湾银行5家银行开展商业贷款转住房公积金贷款顺位抵押业务。

【住房公积金服务改革】 企业同步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 2020年，南宁市通过“多证合一”途径，实现与市场监管部门共享新开办企业信息，开发住房公积金业务系统配套的自动办理程序，确保新开办企业在“一网通办”平台0.5个工作日内完成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实现单点登录、“一表填报”、一次身份验证、并联办理。2020年共办结新开办企业同步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52 386家。

缴存业务全程网上办理 南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通过与南宁市人社部门建立网厅数字证书认证共享路径，实现全市单位办理“五险一金”网上业务的“一号登记，一网通办”业务模式，企业通过人社网厅登录时，可直接跳转进入住房公积金单位网厅，申办住房公积金汇补缴、个人账户管理、信息查询打印等各类缴存业务，实现全流程“不见面”办理。2020年共有6 217个单位实现与社保数字证书共享，节约成本150余万元。

跨区域便捷服务 2020年，不断深化“放管服”改革，实行缴存提取业务全城“通缴通取”，南宁市、县可通办住房公积金缴存、提取业务，企业或个人可在南宁市任意住房公积金缴存网点（含市、县）办理缴存、提取业务，实现缴存、提取业

务“就近办”“全市通办”。开展业务“跨省通办”，采取全程网办或代收代办的方式实现个人住房公积金缴存贷款等信息查询、出具住房公积金缴存使用证明、正常退休提取住房公积金3项业务“跨省通办”。

【住房公积金信息化建设】 2020年7月20日，南宁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综合业务管理系统共23个政务服务事项完成与广西数字政务一体化平台对接。依托“互联网+公积金”，推广业务网上“不见面”办理，推进网上业务大厅、微信公众号线上办理业务，为缴存单位、缴存职工提供7×24小时便捷周到的全方位服务，网上政务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2020年，线上个人业务办理量160 185笔，住房公积金归集业务线上办理量68 341笔，约定提取转款量29 156笔，冲还贷业务2 260笔。微信公众号关注人数突破57万人，市县合计离柜率达62.4%，城区业务办理离柜率达80%以上。

(潘莹)

“十三五”期间工作成效

【概况】 “十三五”期间，南宁市建筑业持续快速增长，建筑业总产值年均增长约15%，建筑业占全市生产总值的比重达10%，房地产业增加值占第三产业比重为11%，工程技术与设计服务业增速12%—19%保持快速增长。

“十三五”期间，南宁市园林绿化建设累计完成投资155亿元，比“十二五”期间增加81.2亿元。截至2020年底，南宁市建成区（含武鸣区）绿地面积11 592.27公顷，建成区公园绿地面积4 639.87公顷，公园绿地面积与2015年底相比增加962.5公顷，绿道新增231千米，立体绿化新增约42.3万平方米，首府南宁的人居环境明显改善。

“十三五”期间，南宁市城市管理持续发展，获广西2018年度宜居城市综合奖，城市宜居指数全区第一；入围2019中国青年理想城百强第35名；在2019年中欧智慧城市优秀案例评选中获评荣誉城

市；成为全国唯一蝉联“美丽山水城市”三连冠城市；通过2020年全国文明城市测评验收。

“十三五”时期，南宁住房公积金累计扩面6.28万户，年平均扩面1.26万户，比“十二五”时期0.95万户增幅达到561%；缴存职工96.30万人，比“十二五”时期增长36%。累计归集425.45亿元，年均增长14.26%，比“十二五”时期238.36亿元增长78.5%。累计提取317.27亿元，年均增长16.16%，比“十二五”时期138.89亿元增长128.4%。共为4.06万户职工家庭发放住房公积金贷款166.75亿元，贷款回收75.24亿元，贷款逾期率0.08%，年均发放贷款增长18.2%，比“十二五”时期107.61亿元增长55%。累计实现增值收益18.67亿元，年均增长1.4%，比“十二五”时期13.73亿元增长36%。

(潘欣 易贝贝 黄玲 潘莹)

【精准扶贫】 2016年以来，南宁市共完成农村危房改造30 154户。先后选派优秀第一书记27人，开展15个贫困村定点帮扶工作。截至2020年底，15个贫困村全部实现脱贫摘帽，贫困发生率降至零。市住建局引进和投入资金约500万元，实施、引进帮扶项目99个，引导购买消费扶贫农产品60.58万元。

【扫黑除恶】 “十三五”期间，协调解决拖欠工程款金额约3 503.3万元，解决拖欠农民工工资金额约4 417.91万元，排查处理违法违规推介商品住房项目共111个（属双限房项目31个），涉嫌外收团购费、超备案价溢价销售项目共79个，治理15家违规经营中介机构违法群租乱租等乱象行为。

【文明城市提升】 制订《南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0年首府南宁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整改提升工作方案》等系列方案。印发《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建筑工地整治提升工作手册》，明确重点场所周边及精品路线沿线建筑工地“高固帅”围挡和普通围挡的公益广告使用标准化样式进行提升。落实“一人一小区”工作制度，将创城责任层层压实到个人；研究推行小区整改提升使用公维金建议，简化物业专项维修



资金申请流程；组织开展企业、小区结对共创行动；制订《小区创城达标验收清单》，对标对表全面检查督办，形成“纵向到底、横向到边、分工明确、齐抓共管”的创全国文明城市管理新格局。

【强首府战略实施】 “十三五”期间，南宁实施重点强首府战略。一是加大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市本级投入建设资金1739.87亿元，基本建成“四横七纵”主干路网，轨道交通1、2、3、4号线和2号线东延长线建成通车，快环综合整治加快推进，城市东西向快速路、良庆大桥、青山大桥建成通车，凤岭综合客运枢纽站建成运营，实现高铁、道路客运、地铁零距离换乘。二是紧紧围绕“打造百里秀美邕江、建设生态宜居城市”的工作目标。邕江整治开发利用投入100亿元进行建设，形成集防洪、航运、饮用水源保护、水质改善提升、水资源开发利用和市民休闲等功能于一体的“百里秀美邕江”“水清、江畅、岸绿、景美”的邕江芳容初现。三是“海绵城市”试点投入100亿元建设，引入“自然渗透、自然积存、自然净化”和“渗、滞、蓄、净、用、排”的“海绵城市”建设理念。特别是那考河建设打造“百亩蕉园”潜流湿地，净化能力达每日5万立方米，全面清除河道垃圾及施工弃土堆放。四是新扩建污水处理厂12个，新增日污水处理能力86万吨，新建污水管网586千米，改造错混节点6618个，南宁市成功入围全国黑臭水体治理示范城市。五是坚持民生理念，推进“双修”历史文化街区建设。打造“老南宁·三街两巷”历史文化街区。六是不断提升住房保障水平，实现保障性住房5.01万套，惠及住户7.93万户。七是加强绿色建筑和建筑节能闭合管理，应用BIM技术，实现绿色建筑和装配式建筑融合发展。广西国际壮医医院项目获第三届国际BIM大奖赛“最佳医疗项目”。

（潘欣）

【建成百里秀美邕江】 邕江综合整治与开发利用工程PPP项目累计总投资46.8亿元，完成建设总长度108.62千米，建设总面积783.69公顷，护岸20.69千

米，绿道93.98千米，驿站97个，公厕72个，停车位2719个，庭院灯7213个。

【第十二届中国国际园林博览会】 南宁市于2016年4月获得第十二届中国国际园林博览会承办权，此届园博会以“生态宜居 园林圆梦”为主题。展馆采用智慧建筑、绿色环保材料等新型建造方式，建设宜居·城市馆、中国—东盟友谊馆、游客服务中心、清泉阁等建构筑物，示范展示绿色建筑新技术。采用生态修复手法，选择园内7处废弃的采石场进行覆绿留景，恢复生态，变废为宝，形成国内独具特色的矿坑采石场生态修复示范园，展现险峻崖壁、丛林飞瀑、工业遗存、自然野趣、三角梅海、岩石花卉等特色景观，实现生态修复和园林艺术的融合。2018年12月6日，园博会成功开幕。

【公园绿地建设】 “十三五”期间，南宁市建设新增公园绿地面积962.5公顷，建成江南公园、埌东公园等服务功能齐备、生态效益优良、景观特色鲜明的综合性公园。江南公园于2018年6月1日建成开园，埌东公园2020年12月31日完成竣工移交。

【“一路一景”城市道路绿化景观】 “十三五”期间，南宁市重点实施民族大道绿化整治工程、凤岭北路绿化工程、玉洞大道绿化工程、厢竹大道绿化改造提升工程等道路绿化景观工程，实施火车站片区、五象新区重要场馆及周边道路景观提升工程和城市主次干道挡墙护坡绿化等工程，提高重要道路节点绿化彩化效果。在开展道路绿化提升建设中，大量使用扁桃、大花紫薇、黄花风铃木、朱槿等开花或常绿乡土树种，提炼特色，增加花化，凸显扁桃、朱槿市树市花特色，深化城市道路主题花街特色。其中，2016年实施的民族大道维修整治工程，西起江北大道，东至三岸收费站，建设长度11千米，绿地面积约32.64公顷，总投资约2.07亿元，整治重点打造亚热带风情、市花市树、四季彩化、绿道示范特色，并创新运用边坡生态修复技术。

【公园景观效果及服务功能】 “十三五”期间，南宁市南湖公园实施环湖路景观亮化提升工程、南湖水质改善PPP项目、南湖海绵化改造项目，建成“小雨不湿鞋，大雨不内涝”的环湖游步道，构建“水清、岸绿、鱼游、景美”的南湖生态水体及生态驳岸景观带，营造绚丽多彩的城市夜景。动物园实施馆舍改造一期工程、馆舍配套设施一期工程、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动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站工程等项目，完成14个老旧馆舍维修改造，建成大熊猫苑，引进大熊猫2只。人民公园实施基础设施完善工程二期、三期、烈士碑广场改造工程和碑体修缮工程等项目完善公园广播监控、停车场等配套设施。金花茶公园实施环境改造工程二期、主园路维修项目，建设“茗岸听风”观鱼平台，安装6套雾森系统，完善园内配套设施。花卉公园实施公园三期、设施维修改造等项目，实现园内高压线迁改下地，园内园路、亭廊等服务设施不断完善。狮山公园实施公园四期工程，建设完善园区主次干道、游步道、休闲广场、曲桥等园林基础设施。凤岭儿童公园实施基础设施完善工程一期、二期，完成月湾路内涝整改、边坡绿化恢复整改，建设提升园内景观、园林构筑、城市家具等。五象湖公园、石门公园、南湖公园、体育公园实施“海绵城市”试点建设，其中南湖公园环湖路建设工程、石门森林公园海绵化改造工程等项目成为南宁市海绵城市建设亮点，成为国内多个城市交流、学习海绵城市建设的示范点。通过实施“厕所革命”“市政公厕新建改建”“为民办实事”等项目，各公园景区共计新建改建公共厕所67座，安装体育设施54套。

(易贝贝)

【城市管理法规】 “十三五”期间，南宁市共起草、修订和制定《南宁市地下综合管廊管理条例》《南宁市城乡容貌和环境卫生标准》《南宁市临时占用挖掘城市道路管理办法》《南宁市城市建筑垃圾管理办法》《南宁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和《南宁市户外广告设置管理条例》等16个条例法规。南宁市现行有效的地方性法规42部、政府规章72部，

能作为南宁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执法依据的39部。

【扬尘治理智慧化】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南宁市“慧眼”系统累计接入建筑工地718个，消纳场78个，搅拌站52个，采石场16个，联合执法卡点9个，发现并成功推送扬尘违规案件5 381起，办结4 926起，处置率91.5%。

【市容治理】 “五乱”整治 “十三五”期间，共查处五乱行为353.450 5万起，检查各城区（开发区）市容管理热点、难点区域约960个/次，巡查发现摊点乱摆、跨门槛经营、车辆乱停、小广告等问题行为14 309起，整治各类违章广告设施58 500块（杆/条）。

车辆交通管理 “十三五”以来，全年案件数下浮显著，2020年机动车和非机动车违法案件数212.95万起，较2015年的513.5万起下降58.5%，其中电动自行车违法案件从2015年的367.5万起下降到2020年的33.2万起，下降率为91%。2020年全市涉及人员伤亡道路交通事故、伤亡人数、直接财产损失数比上年分别下降14.76%、18.26%、27.21%。开展“一盔一带”安全守护行动，推动当前电动车驾乘人佩戴头盔率超过90%。2020年南宁市城市交通平均拥堵指数为1.47，比上年下降5%，交通运行环境更加畅通便捷。

统一路内停车泊位 形成“高位协调、唯一主体、六个统一”道路停车泊位管理模式。全市道路内设置泊位31 960个，停车带15 119米，经营收费停车泊位21 195个，停车带7 865米，一类路段停车收费从10元/小时降低至6元/小时。截至2020年底，智能收费管理路段约500个，机动车停车泊位约1.6万个，微信电子支付额占收入总额的95%。

【文明城市】 市民文明素质 “十三五”期间，南宁市各类不文明行为明显减少，机动车守法率达96%，行人守法率达90%以上，公交、出租行业的斑马线礼让率均达到99%以上。志愿服务水平明显提



高，南宁市实名注册志愿者总数130万人，较2015年的31.4万人上升314%，实名注册志愿者总数占全市常住人口比例为17.8%，有志愿服务时间记录的志愿者人数占注册志愿者总人数的比例为57.16%，群众参与城市治理的积极性显著提高。

文明城市建设 “十三五”期间，南宁市城管部门累计查处违法设置户外广告3 219处、门店招牌1 305处；查处乱扔垃圾4.02万起、乱扔烟头45.79万起，处罚509起，罚款2.54万元；整治占道经营9.62万起、流动摊贩4.87万处；查处共享单车乱停放19.05万辆次、违停非机动车14.22万辆次；检查小区6 014个个次，劝导不文明行为1.74万次，处罚违章搭建等各类违法行为430起。

【住建领域治理】 “十三五”期间，南宁市全市住房城乡建设领域执法职责共计4大类26大项314小项行政处罚权。2018年至2020年9月，立案办结案件共计1 111起，处罚金10 455.54万元。2018年至2020年9月，立案办结案件共计230起，处罚金173.21万元。2018年至2020年9月，燃气领域执法工作推进，立案办结案件共计42起，处罚金35.73万元，查扣非法燃气罐9 521个。截至2020年9月30日，2018年住建领域移交案件办结率为69.92%；2019年住建领域移交案件办结率为68.19%；2020年住建领域移交案件办结率为20.25%。

落实4级网格巡查制度，坚决遏制“两违”增量。以建成区城中村、住宅小区、高铁沿线、城市出入口等区域为重点，连续开展10次集中拆违行动，建成区违法建设持续削减。五年以来，全市共拆除违法建设面积1 828.07万平方米，清理违法用地面积1 854.54万平方米。

每年组织开展1—2次城管执法队伍军事训练活动，“十三五”期间，组织人员参训23 000多人次。强化业务轮训，从2017年开始，每年在广西民族大学举办2—3期城管执法业务骨干培训班，组织市和县、区（开发区）城管执法队伍业务骨干参训。“十三五”期间，仅市级城管部门就组织开展全市城管执法队伍法规业务培训、整治“两违”业务培训、通讯员骨干培训等各类培训合计200余次。组织、指导、监督全市各级城管队伍完成全体在职在编人员共计1 616人，每人96学时的教育培训。同时，各城区、开发区按计划对5 194名协管员开展轮训。

【相关数据、表格、前后变化对比】 空气质量 2020年，南宁市达到2013年实施空气质量新标准以来的最高水平，在全国168个重点城市重排名第14位，居省会（首府）城市第5。

表1 “十二五”与“十三五”空气质量指标对比

指标	2015年	2020年	对比
空气优良率	88.7%	98%	上升9.3%
PM2.5 (微克/立方米)	41	24	下降41.5%
PM10 (微克/立方米)	72	41	下降43.1%
空气质量综合指数	4.11	2.94	改善28.5%

发展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十三五”期间，南宁市市容环境、城市照明管理、行政执法、综合等发展主要指标，都能完成规划目标要求，管理水平明显提升。

表2 “十三五”发展主要指标完成情况表

类别	指标	指标属性	规划目标	完成情况
市容环境	违法户外广告查出率	指导性指标	98%以上	100%
	城市容貌评价值	指导性指标	≥9.0	9.0
	主次干道无障碍设施普及率	指导性指标	100%	100%
	排水设施完好率	约束性指标	98%	98%以上

续表

类别	指标	指标属性	规划目标	完成情况
城市照明管理	亮灯率	约束性指标	96%以上	99.6%
	照明设施完好率	指导性指标	95%	96%
	装灯率	指导性指标	100%	100%
行政执法	网格化巡查率	约束性指标	90%	100%
	法律适用准确率	指导性指标	100%	100%
	亮证执法率	指导性指标	100%	100%
综合	群众满意度	指导性指标	80%	80.04%

(黄玲)

【住房公积金缴存】 “十三五”期间，南宁市简化新开办企业缴存登记流程、住房公积金+社保“打包办”、缴存业务和部分提取业务网上自助“不见面”办理、同城“通缴通取”、业务“跨省通办”等业务，不断优化营商环境。

【公积金政策支持】 “十三五”期间，南宁市推动民生保障水平有提高。制定出台在邕就业港澳台同胞享受住房公积金待遇政策、个人自愿缴存使用住房公积金实施办法、提高租房提取额度政策、既有住宅加装电梯提取住房公积金政策、“二套二次”贷款政策、“商转公”贷款顺位抵押业务政策、高层次人才使用住房公积金贷款政策、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阶段性支持政策等，扩大住房公积金制度受益群体，加大对缴存人的住房消费支持力度。

【公积金服务平台建设】 “十三五”期间，南宁市加强住房公积金信息化建设，完成“双贯标”任务，推进住房公积金综合服务平台建设，全面开通门户网站、“12329”服务热线、“12329”短信、网上业务大厅、查询终端、爱南宁App、微信公众号、官方微博、支付宝九大服务渠道。

【公积金业务网上办理】 “十三五”期间，南宁市公积金业务推动改善服务体验有提升。大力推广网上自助“不见面”业务办理模式，缴存业务以及购房、租房、偿还住房商业贷款、偿还住房公积金贷款、离职、离退休等各类常用提取业务，实现网上自助办理，职工办理业务的成本和时间大大降低，不再需要多头跑、多次排队，职工足不出户、动动手指即可办理各项业务，实现“信息多跑路，群众不跑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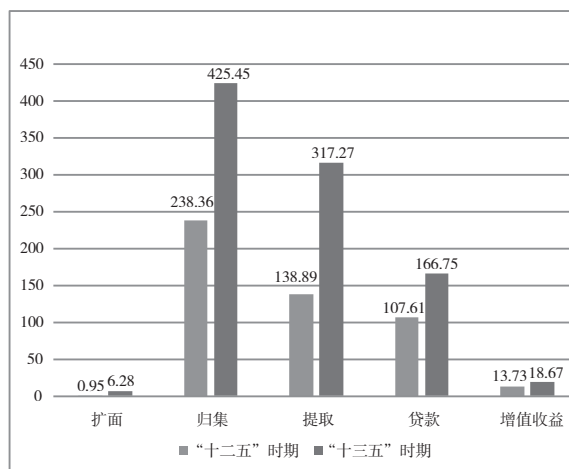


图1 “十二五”时期与“十三五”时期南宁市住房公积金对比（扩面单位：万户，其余单位：亿元）

(潘莹)